

#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主动公开

佛城管许〔2020〕1号

特 急

##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佛山市南海三山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三山新城长江路13号禾仰广场2座3号楼9-13层，法人代表：曾绍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765733759Q）于2020年1月15日向我局提出迁移林岳大道、港口南、魁奇路段绿化苗木的行政许可申请，我局依法予以受理。

经审核并报市政府批准，该事项符合《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研究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综合提升方案会议纪要的通知》中“计划将三龙湾大道及相连道路综合提升改造为以庄重简洁为主调的“宽林厚绿”生态林荫大道，提升三龙湾新区公共空间形象，营造高标准生态廊道”的工作要求，属公益性市政建设，符合相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广东省绿化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决定准予该项许可。内容如下：

一、迁移品种及数量

对工程建设范围内的 939 株乔木进行迁移。

## 二、迁移方案

绿化的迁移、保养与回迁种植由佛山市南海三山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所有树木迁移至林岳大道与港口南路东侧交叉口进行假植，其中 619 株苗木待工程完工时回迁重新种植，320 株苗木计划日后每年植树节以捐赠形式用于同城绿化种植。

佛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2月10日

